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

公告（宋泽杰）

宋泽杰（440582********7410）：

你违反交通行政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因通过其它法定方式均无法送达《催告书》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《催告书》（粤汕交催〔2023〕00043号）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文书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因你使用粤D802K2小型轿车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，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，本机关于2023年3月8日作出了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（10000元）的行政处罚决定，决定书文号为粤汕交罚〔2023〕00332号。你逾期未履行义务。

二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三十五条和第五十四条的规定，现催告你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１０日内，到本机关领取非税缴费罚款通知书，将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（10000元）缴至指定银行。

三、你逾期仍不履行缴纳罚款义务的，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四、你可在接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向本机关进行陈述或申辩，本机关将依法核实。

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

2023年9月27日